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本保荐机构”）作为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德鑫泰”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创业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规则的要求，对盛德鑫泰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744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50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4.1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4,2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合计人民币 41,828,529.84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共计人民币 312,421,470.16 元，上述资金已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到位，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并出具了苏公 W【2020】B08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扣除发行费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312,421,470.16

减：以前年度累计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
减：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53,508,423.35
加：本年度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理财和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428,348.26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59,341,395.07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9,341,395.07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	20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原《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已经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专户存放、专款专用、严格管理、如实披露。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邹区支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邹区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0年9月3日与本保荐机构、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账户名	开户银行	账号	账户余额（元）
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邹区支行	82300188000095668	27,726.83
盛德鑫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市邹区支行	1084600000017044	59,313,668.24

三、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2020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12,421,470.1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508,423.3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3,508,423.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集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新建特种设备用不锈钢、合金钢无缝钢管制造项目	否	262,421,470.16	262,421,470.16	3,508,423.35	3,508,423.35	1.34%	2022年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312,421,470.16	312,421,470.16	53,508,423.35	53,508,423.35	17.1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200, 000, 000. 00 元, 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9, 341, 395. 07 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资金的情况。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扣除发行费用后，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2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4,000 万元（含本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单个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含），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购买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为 200,000,000.00 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59,341,395.07 元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内。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况，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

六、保荐机构专项核查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盛德鑫泰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